

中国法学会邮件系统

用户名 密码

信息检索

包含字符 检索内容 检索字段 排序字段 排序方式

一月信息排行 Commun

- “法治精神”的法学解读
- 消除权利贫困 构建和谐社会
- 加强民事行政检察抗诉工作

法学论坛 >> 法学文摘 >> [建言献策](#)本层分类: | [法学前沿](#) | [法学精粹](#) | [建言献策](#) | [法治建设白皮书](#)[→ 建言献策](#)

关于确立检察官宣誓制度的建议

阅读次数: 131 2007-4-20 9:44:00

最近,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一俊在《法制日报》上发表文章,建议在检察官法中确立检察官就职宣誓制度。

文章指出,宣誓作为一种特定的仪式,在当今的法治社会越来越得到重视,日益显现出现代制度的人性化功能,如国外法律中的证人宣誓、国内一些地方的公务员宣誓等。

文章认为,实行检察官就职宣誓制度的作用在于:一是对检察官的行为衍生道德约束力。宣誓意味着检察官对职责的承诺,违背承诺无疑要承受道德谴责,这种谴责的力量往往要大于法律制裁的力量;二是提升检察官的职业荣誉感。检察官不是轻易就能够获得的职业和荣誉。就职宣誓既是对个人努力的肯定和鼓励,也将赋予其更大的权利、责任和义务;三是评价和指引检察官的职业行为。宣誓的内容和形式,高度反映和集中体现检察精神和职业特征,既是一种精神引领,也是对职业行为的具体评价和要求;四是对检察官的提醒和监督。宣誓作为对外的承诺表态,必然要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,促使检察官树立主动接受监督的意识。同时也提醒检察官要珍惜权力,对国家、社会和人民负责,激发对职业的尊重,形成自我监督。

文章提出了检察官就职宣誓的操作建议:宣誓时间和场合为人大任命检察员时,以宪法和检察官法的相关内容为誓词,由检察长领誓,检察官面向国旗和检徽进行宣誓,接受权力机关的任命。

文章最后指出,确立宣誓制度并写入检察官法,只是一种制度层面的选择。全面加强检察官队伍建设,提升检察官职业素养,需要从多层次、多角度共同推进。

[【返回】](#)